

关于同意筹建能源行业钠基电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复函

国家能源局

国能综科技[2017]199号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同意筹建能源行业 钠基电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复函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关于申请组建能源行业钠基电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报告》（中电协[2016]267号）收悉。为规范钠基电池行业企业生产运行，加快产业化进程，提高行业参与国际能源市场竞争能力，我局经认真研究和广泛征求意见，同意筹建能源行业钠基电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标委会”）。现将筹建工作程序和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筹建方案

标委会拟负责钠基电池技术及产业领域的标准化工作。标委会秘书处由你会承担。具体详见附件1。

二、工作要求

（一）征集委员。请你会按照委员组成具有广泛代表性的原则征集委员人选，征集委员通知应在你会网站上公布。

（二）拟定委员组成初步方案。根据委员人选征集情况，请你会提出标委会委员组成初步方案。委员组成应符合《能源领域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要求，人数根据实际情况控制在15-20人之间。

（三）提出标准体系表建议及近期工作安排。请你会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开展本专业领域的标准体系框架研究工作，提出本领域的标准体系表建议及近期工作安排。

（四）报送组建方案。请于7月30日前完成标委会筹建工作，由你会按附件2要求准备组建材料，并审查核对后报我局审批。同时将相关材料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电子邮箱。

请你会高度重视，严格按照《能源领域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相关要求做好标委会筹建工作。标委会筹建过程中如遇问题，请及时报告我局能源节约和科技装备司。

联系电话：（010）68505825

电子邮箱：nb_standard@126.com

附件：1、 [能源行业钠基电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筹建方案](#)

2、 [能源领域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建材料清单](#)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

2017年3月27日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06527.html>